

# 「色狼」示眾快人心 背後法理待釐清

百姓論壇

近日，有網友發現，浙江政務服務網上發布了一批由杭州市公安局公開的行政處罰信息，主要內容是在地鐵或公交車上猥褻女乘客被罰款或被行政拘留的處罰決定，其中包括公布了被處罰人姓名。官方公開「色狼」處罰信息的舉措隨即引發網絡熱議，有網友點讚此舉「大快人心」，稱公開「色狼」信息具有震懾作用，以儆效尤。但也有網友認為，這樣做有點「用力過猛」，行政處罰雖然屬於違法行為，但並不構成刑事犯罪，直接公布「色狼」信息，涉嫌侵害個人隱私。

大公報記者 王莉

正方觀點

## 具震懾作用 防患於未然

### 觀點1 以儆效尤 加大違法成本

女大學生：

成年人就應該對自己的行為負責。這些「色狼」有膽子做壞事，就應該有膽子認。我覺得公開姓名還是輕的，應該把個人照片也放上去，這樣對「色狼」來說是加大違法成本。

公務員A：

我覺得公布「色狼」信息警意義大於懲罰意義。同時，對於潛在的不法分子也是一種震懾，讓他們知道做出違背公序良俗的事情要付出的代價是什麼。

企業文員：

我非常贊同這樣的舉措，這些人被公布信息後總會收斂和反省吧。我建議最好還能建立一個檔案庫，把那些曾經受過處罰的「色狼」都上傳上去，這樣女生找男朋友的時候又多了一道把關。

### 觀點2 有例可循「色狼」不容姑息

企業經營者：

那些「老賴」的信息都公布得清清楚楚的，名字、家庭地址、工作單位甚至還有照片，那這些侵害女性權益的「色狼」就更不能姑息了。人不比錢更重要嗎？

學生A：

我有一次闖紅燈過馬路被攝像頭拍下來了，還直接投到大屏幕上。雖然當時確實感覺很不舒服，但仔細想想也是自己沒有遵守交通法規犯錯在先，被小小懲罰也是應該的。

社區工作者：

在杭州市區禁鳴範圍內開車鳴笛，車牌號碼就會被顯示在電子屏幕上滾動播出。我覺得這個舉措和公布「色狼」信息的作用異曲同工啊，最主要還是為了警示。

### 觀點3 尺度適當 避免牽連無辜

公務員B：

杭州公安僅公布了行為人名字，並未公布更詳細信息，姓名與行為人之間沒有具體的對應關係。作為一種聲譽罰，公開尺度適當，主要還是為了警示。

媒體人：

站在男性角度來看這件事，我也是支持的。公布姓名說明這一違法行為是有針對性、有所指的，不公布姓名受打擊的就是所有男性。

網友A：

我覺得杭州公安做的完全沒有問題，就公布了一個姓名，只有「色狼」本人清楚知道那個被公布的人是他自己，行得端坐得正的人即使同名同姓也沒什麼好擔心的。

反方觀點

## 應留有餘地 給改過機會

### 觀點1 尊重隱私 避免用力過猛

教師：

這樣做對一個人今後的影響還是挺大的，可能引來「人肉搜索」甚至「網暴」。有些人可能是一時糊塗才做了錯事，本着「治病救人」的出發點，為他們多保留一些隱私，也是給他們留一個改過自新的機會。

學生B：

一個人如果違法了，應當受到相應的法律制裁，但法律未剝奪的權力仍然正常享有。法律可以剝奪一個人的財產、自由乃至生命，但一般不會剝奪隱私權在內的人格權。所以這樣的做法我覺得是「用力過猛」了。

網友B：

更嚴重的刑事判決公開都會隱藏身份信息，留有餘地，何況是行政處罰。

### 觀點2 理據存疑 應先完善法律

企業員工A：

僅僅公布一個姓名，同名同姓的人會被誤傷，除非連同身份證號碼、照片之類的明確信息公布，但這樣的信息公布是否合法呢？所以我覺得應先通過立法，明確合法性。

律師：

我個人認為，這項舉措存在地方規定和立法、民法典相抵觸的問題。雖然這一舉措的初衷是為了對處罰人起到更好的警示作用，但從法律角度來看，最好能有更針對性的法律法規出台，有理有據。

學生C：

大家在討論公開「色狼」信息是否合法的同時，是不是也可以考慮一下在現有法律的基礎上，如何完善相關法律，提升「色狼」違法犯罪的成本，讓心存僥倖的「色狼」心存顧忌。

### 觀點3 精準打擊 予更實在懲罰

IT行業從業者：

要懲治「色狼」可以採用更好的技術手段，比如可以通過加大地鐵、公交攝像頭的覆蓋率，開發智能識別色狼的AI警察技術等手段來提高破案率和精準率。

網友C：

相對公布姓名，我更建議把違法人的信息納入徵信系統，貸款、求職、考公考編甚至婚戀都受到影響，有這些實實在在的懲罰措施，他們在違法之前才能有所顧忌。

企業員工B：

「色狼」有恃無恐是因為知道很多受害者因為被侵犯了也不敢作聲，因此整個社會要加強對受害者的支持和幫助。

• 不合適，被懲罰人的合理權益也要保障

3.2%

• 合適，只有這樣才能起到震懾作用

96.8%

杭州公布「色狼」完整姓名合適嗎？

資料來源：微博4月份調查，調查人數約82.5萬人



◀地鐵時有「色狼」猥褻女乘客，女性專用車廂是其中一個解決辦法。

## 公開信息有限 未涉侵犯隱私

法律觀點

20日，杭州市公安局相關負責人表示，杭州市公安局公開這一批行政處罰結果信息的行為是合規的。

該負責人介紹，《浙江省行政處罰結果信息網上公開暫行辦法》第六條規定，在互聯網上公開行政處罰結果信息，可以公開行政處罰決定書全文或者摘要信息。前款所稱摘要信息，應當包括行政處罰決定書文號、案件名稱、被處罰人姓名或者名稱、法定代表人姓名、主要違法事實、行政處罰的種類和依據、行政處罰的履行方式和期限、作出行政處罰的機關名稱和日期等內容。因此，被處罰人姓名屬於法定應該公開的內容。

「公開的處罰信息僅公示了被處罰人

姓名，並沒有其他身份信息，將處理他人隱私控制在合理範圍內，並不涉嫌侵犯隱私權。」浙江佑平律師事務所副主任俞起認為，這樣的公示行為合情合法。公開「色狼」處罰信息的出發點主要是為了警示類似行徑人員，預防違法行為，同時也能夠保障一般社會公眾的知情權和監督權，起到以儆效尤的作用。

同時，他也表示，公布行政處罰信息在維護公共利益和個人隱私保護的平衡上，仍需具體問題具體分析。社會不斷發展，違法犯罪的類型和結構也發生了很多變化，面對此類公眾存有疑慮的問題，立法機關還需完善法律法規的相關細則，為這樣的行為提供更多有力支撐。

大公報記者王莉



◀浙江政務服務網上公布了因在地鐵或公交車上猥褻女乘客而被罰款或行政拘留的被處罰人姓名。

## 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移交澳門

【大公報訊】記者方俊明珠海報道：經國務院批准，20日零時起，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及相關延伸區第二階段客貨車檢區域（澳門大學連接橫琴口岸通道橋除外）正式啟用並適用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實施管轄。這也意味著，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分線管理」政策和口岸通關便利化工作邁出嶄新一步。據悉，在橫琴口岸設立澳方口岸區，為實現澳門特區與珠海市之間基礎設施的互聯互通，為兩地之間的交通運輸、人員往來和經貿活動提供便利。

4月20日零時，琴澳雙方在橫琴口岸二期隨車人員驗放廳北側通道舉行啟用移交儀式。儀式上，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執委會

副主任符永革宣讀國務院批覆，廣東省政府橫琴辦副主任魏以軍向澳方代表黃文忠關長致送啟用區域模型。



▲20日凌晨零時，澳門海關及治安警察局等執法部門人員進駐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總體方案》已劃定橫琴與澳門之間設為「一線」，位處其中的橫琴口岸是實現「分線管理」的重要基礎設施，也是實施落地貨物、人員進出合作區便利的核心場所。

據悉，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及相關延伸區移交澳方實施管轄區域包括橫琴口岸澳方口岸區、蓮花大橋和澳門大學連接橫琴口岸通道橋相關部分，以及澳門輕軌延伸至橫琴口岸的預留空間，根據實際情況分三個階段移交澳方。第一階段旅檢區域已於2020年3月18日啟用並適用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實施管轄，同年8月18日正式通關。本次移交澳方區域為第二階段客貨車檢區域。

## 全國春播糧食完成近兩成

【大公報訊】記者任芳韻北京報道：穀雨至，農耕忙。目前，內地大部分地區進入春季播種關鍵時期。記者20日於國新辦發布會上獲悉，全國春播糧食已完成近兩成，進度同往年比略快。全年糧食意向種植面積17.7億畝以上，連續4年增加。大豆油料擴種方面，今年首次將大豆生產任務納入糧食安全黨政同責考核，力爭新增大豆油料面積1000萬畝以上，力爭全國大豆畝產提高5公斤。

農業農村部種植業管理司司長潘文博在發布會上介紹，據農情調度，冬小麥面積穩中有增，目前一、二類苗比例90.5%，比上年同期高2.7個百分點；春播以來氣象條件總體有利，春耕生產秩序正常，春耕備播進展順利。截至4月19日，全國春播糧食已近兩成、進度快於去年同期。其中，早稻栽插已

近七成，玉米、大豆播種也過了一成；全年糧食意向種植面積17.7億畝以上，連續4年增加。「目前，大豆播種已過一成，東北5月上旬開始大面積播種。帶狀複合種植在西南地區已經播種了近300萬畝，完成春播意向的1/3。」

面對前期大豆市場價格走低、比較效益也低，令農民種豆積極性和種豆的意願有所下降，潘文博表示，國家及時出台了一攬子扶持政策，有力調動了農民的種豆積極性。

另外，農業農村部今年將組織開展主要糧油作物大面積單產提升行動，聚焦100個大豆重點縣，圍繞良田、良種、良法、良機、良制集成組裝「一縣一策」綜合性解決方案，整體性推進大豆單產提升，「我們力爭今年全國大豆畝產提高5公斤，這是我們一個目標。」潘文博說。